

上海紫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 2017 年 11 月 8 日、9 日向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谢为群先生分别借款 10 万、95 万，借款合计人民币 105 万元，用于公司临时资金使用。借款期限不超过 2 个月，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借款，关联方免收借款利息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谢为群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，直接持有本公司 55.89% 的股份，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其他部门审批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谢为群	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狮子山村谢家厂	—	—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谢为群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，直接持有公司 55.89%的股份，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 2017 年 11 月 8 日、9 日向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谢为群先生分别借款 10 万、95 万，借款合计人民币 105 万元，用于公司临时资金使用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遵循市场定价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未曾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不良影响，未曾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，未曾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，关联方未占用公司资金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经营，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紫越网络科技股份有限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紫越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15日

